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 桐财招标采购-2025-30

标段编号: 桐财招标采购-2025-30-1

采购人: 桐柏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硕丰工程管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

使用说明

为规范我县政府采购文件编制,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保证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依据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政府采购参与主体意见建议,修订形成了《桐柏县政府采购文件示范文本(2024年版)》,使用说明如下:

一、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适用于我县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

二、填写规则

条款中以空格和下划横线 "__"形式标记的部分,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填写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进行具体化填写,确实没有需要填写的,在空格或下划横线 "__"中用"/"标记。

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需要确定的选项。编制采购文件时,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不适用于本项目的选项标记为"□"。

三、资料表的运用

为了便于供应商高效阅览、避免遗漏重点内容,《示范文本》对第三章"供应商须知"设置了"供应商须知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编制采购文件时,应根据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对于需要修改和补充的内容在资料表中选择和补充列明。"供应商须知表"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表"为准。

四、采购需求与合同文本

《示范文本》在第二章"采购需求"部分列出了需求大纲供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结合采购项目合同类型和特点,规范拟定和签

署项目采购合同。在拟定合同文本时,应优先选择国家或行业制定推荐的有关标准或示范合同文本。

五、响应文件格式的统一与简化

为便于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统一标准,《示范文本》对适宜的内容提供了统一的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六、实施及修改

各级预算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认真组织好《示范文本》的推 广使用,使用中有任何意见建议,请及时与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我们将及时总结经验,以进一步修订完善《示范文本》并 协同推进其规范运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法律法规、 政府采购政策文件等更新情况或项目具体特点,对示范文本适当 进行更新或调整。

目 录

| 使用说明 | 月 | 2 |
|------|------------------|----|
| 第一章 | 公开招标公告 | 5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g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11 |
| 第四章 |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0 |
| 第五章 |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 34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35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桐柏分平台)(http://tbggzyjyzx.tongbai.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桐财招标采购-2025-30
- 2、项目名称: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2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 2300000.00 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 (元) | 包最高限价 (元) |
|----|----------------------|----------------------------------|------------|------------|
| | | | | |
| 1 | 桐财招标采购- 2025-30-1 | 桐柏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桐柏县人 居环境提升项目-1标段 | 2300000.00 | 2300000.00 |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 16台3方吸粪车、4台5方吸粪车;

(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 5.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3 质量要求: 合格;
- 5.4 供货期: 30日历天;
- 5.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 万元或预留%份额。
-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 否□接受进口产品(√) 不接受进口产品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 承接主体。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

纳税及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 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 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31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 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http://tbggzy.jyzx.tongbai.gov.cn/)
- 3. 方式:潜在供应商需通过http://tbggzyjyzx.tongbai.gov.cn/登录交易系统免费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交易乙方操作手册》)。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负责。
 - 4.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下载专区栏发布的政府采购-交易乙方操作手册。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 · 南阳桐柏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 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招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启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开启过程中,如因供应商准备不到位、网络问题等情况(30分钟内)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将被退回响应文件"。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

注:请各潜在供应商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监督部门信息:桐柏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 桐柏县大禹路中段

联系人: 袁国印

联系方式: 0377-68163012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桐柏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桐柏县城关镇淮河路215号

联系人: 高建军

联系方式: 19251628521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硕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滨河大道与雪枫西路交汇处桂花城3栋1单元 1903室

联系人: 刘修铮

联系电话: 186256966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刘修铮

联系方式: 1862569660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 参数项 | 型号A(3m³级) 16台 | 型号B(5m³级) 4台 |
|--------------------|--|--|
| 产品名称/功能 | 吸粪车 | 吸粪车 |
| 底盘形 式 | 二类载货汽车底盘 | 二类载货汽车底盘 |
| 排放标 准 | 符合GB17691-2018《国六》阶段排放标 准 | 符合GB17691-2018《国六》阶段排放标 准 |
| 燃料种 类 | 柴油 | 柴油 |
| 罐体有 效容积 | ≥2.4 m³ | ≥4.5 m³ |
| 驾驶室 准乘人数 | ≥2人 | ≥2人 |
| 轴数/轮 胎数 | 2轴/6只轮胎(含备胎) | 2轴/6只轮胎(含备胎) |
| 发动机 额定功率 | ≥70 Kw | ≥100 Kw |
| 发动机 排量 | 约2300ml(可接受±10%偏差) | 约2500ml (可接受±10%偏差) |
| 吸排软管 | 应随车配备长度不低于30米的、耐腐蚀 、耐磨的专用吸污软管及相应接口,最 大可靠作业距离30-50米 | 应随车配备长度不低于30米的、耐腐蚀 、耐磨的专用吸污软管及相应接口,最 大可靠作业距离30-50米 |
| 最大吸程 (垂直扬 程) | 系统最大吸程≥6米 | 系统最大吸程≥6米 |

二、项目商务要求

- 1. 交货时间: 30日历天;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2. 付款方式: 双方协商
- 3. 包装和运输(如适用,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
 - 4. 质保期: 1年
 - 5. 验收标准及方式:

质量标准: 合格。

验收方式: 现场组织相关专家进行验收

- 6.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 ☑无样品。
- 7.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 ☑无演示。
- 8. 其他要求(如有)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 条款名称 | 内容 |
|--------------|---|
|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
| 科研仪器设备 |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 。 |
|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年_月_日_点_分召 开地点:。 |
| 中小企业 |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20%。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
| 项目预算 | 2300000.00元 |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
| 投标文件数量 | 电子投标文件: 1份 |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 开标时间 | 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
| 核心产品 | |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
|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是☑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名; |
| 代理费 |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费收费对象:□采购人☑中标人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 算标准收取。 |
| 评标委员会的 组成 |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5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 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产生方式:从财政部门的政府采购专家库中 随机抽取。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 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1.2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u>230</u>万元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万元。

2.2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 2.3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 2.4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 4.1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1.3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

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 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 4.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4.2.1中小企业定义:
- 4.2.1.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4.2.1.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4.2.1.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4.2.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4.2.3.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 4.2.3.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 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 4.2.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 4.2.6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4.3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 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 无效**:
 - 4.3.4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4.4正版软件
- 4.4.1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

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

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4.5.1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 4.6采购需求标准
- 4.6.1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 4.6.2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 6.1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 6.2"监督管理部门"是指桐柏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u>货物及相应资</u>料。
- 6.4"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送货调试及售后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 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 8.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8. 3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 8.4.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投标文件构成

- 10.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10.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 10.4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10.5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10.6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 10.7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投标报价

-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1.2.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 11.2.2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11.4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 11.5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 11.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 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 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3.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 13.2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证书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4.1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14.2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桐柏县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开标:

- 2.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2. 2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 2.3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 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备注 |
|---------|------|-------|-----------|
| / 3 3 | | 1115- | |

满一公标》人的格求足章开公投具资要

1

- 3.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截止开标时间供应商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须提供近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 书,格式自拟);
-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纳税及社保缴费凭证(新成立公司以成立时间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
-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 3.7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 规、规章。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 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 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 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 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

说明:按照桐柏县财政局建立政府采购"承诺+信用管理"准入管理制度的要求,对于县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桐柏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序号1中1~5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三、评标委员会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或者技术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2、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 3、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 4、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5、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 6、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7、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 7.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 7.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 7.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 7.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内容 |
|----|----------------|---|
| 1 | 授权委托书 |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
| 2 | 投标完整性 |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
| 3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 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
| 4 | 报价唯一性 |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 5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
| 6 | 实质性格式 |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
| 7 | 报价合理性 |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 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 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 8 | ☑交货时间 □服务期限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9 | ☑质保期 □服务质量 | 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
| 10 | 公平竞争 |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
| 11 | 串通投标 |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
| 12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13 | 其他无效情形 |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其他无效情形。 |

2. 技术审查。

- ☑货物类,审查投标设备的技术指标、技术性能或产品技术说明、项目供货方案、培训计划和强制节能产品证明文件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

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依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4. 2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3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 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 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

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其他方式, | 具体要求: | o |
|--------|-------|---|
| | | |

-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_/_(如涉及)。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4.1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优先选择报价低的。

-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4.3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 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 候选人。
- 4. 4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 5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_1-3_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 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6. 确定中标人
- □根据采购人授权,评委会根据排名顺序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7.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7.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7.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7.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5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 7.6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 7.7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认证并加密的;
 - 7.8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 7.9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8. 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
 - 8.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8.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8.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 评分 | محد ال | edy and the second |
|----------|---------------|----------------------------------|
| 因素 | 内容 | 编列内容 |
| | 分值组成 | 投标报价: 30 分 |
| | (100分 | 技术部分: 34 分 |
| |) | 综合实力: 36 分 |
| | | 评分办法: |
|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
| | | 为满分。其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 |
| | | 0 |
| | | 计算按四舍五入法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 |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 |
| | | 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 |
| | | 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
| | |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 |
| | 投标报价 (30分) | 标处理。 |
| 经济 标评 审(| | 有效供应商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 |
| | | 标的所有供应商。 |
| |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 30分 | |)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
|) | | 》(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 |
| | | 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 |
| | | 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供应 |
| | | 商,在满足资格各项规定的条件后,其投标报价扣除20%后参与评审 |
| | | 。(注:多品目投标时所有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同时为小型、微型企 |
| | | 业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
| | | 投标报价扣除相应比例后称为"优惠后评标价"(即评标价)。 |
| | | 中小企业用优惠后评标价参与评分。 |
| | | 凡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均不得统计为中小企业。 |

| 技 标 审 34) | 实施方案 (12分) 居后诺 (6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安装维修调试方案、人员配备方案、验收方案、试运行方案)等进行评分: (1) 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内容完整、清晰、详实,体现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12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内容基本合理得当,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9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但方案笼统有所欠缺得7分;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够完整,得5分; (5) 有项目实施方案的,但方案较差的得2分; (6) 缺项得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从方案的完整性、承诺可行性、满足用户实际需求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 (1) 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内容完整、清晰、详实,体现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6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清晰,内容基本合理得当,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4分; (3)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得当,但方案笼统有所欠缺得3分; (4) 项目实施方案内容不够完整,方案较差得1分; (5) 缺项得0分。 |
|------------|----------------------------|--|
| | 其他优惠 承诺(6 分) | 根据投标人保修期外备品备件供应及价格优惠承诺以及其他实质性 优惠条件和承诺对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 (1):承诺切实可行、且详细完整的得6分; (2):承诺较为切实可行、较为完整的得3分; (3):承诺不够完整的得1分。 (4):缺项得0分。 |

| | 质量保证 措施(5 分) | 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包含但不限于项目质量保证体系、风险控制体系及应急措施等),进行横向对比、综合评价。 (1):科学合理的得5分; (2):较为科学合理的得3分; (3):基本合理的得2分。 (4):缺项得0分。 |
|----------------|-------------------------------|--|
| | 使用人 员培训 方案(5 分) | 设备具有一定的专业性,非专业人员未经培训学习将无法合理规范的使用设备甚至有可能造成损坏,因此对所配送的设备提供有针对性的长期培训计划方案显得至关重要。 (1)对使用人员有针对性的制定月、年培训计划,设备操作手册简单易懂,能很好的满足本项目要求的得5分; (2)对使用的人员有培训计划,能够提供设备操作手册,有针对性可实践实施的得3分; (3)对使用的人员简单培训计划或方案但不具有针对性的得2分; (4)无培训方案,或培训方案无操作性的得0分。 |
| 综 标 审 36分) | 满足招标 文件技术 要求程度 (30分) | 投标货物性能指标及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与投标产品完全一致,得30分。若投标产品技术指标与招标要求有负偏离,但负偏离不影响实质性响应,评委按照每一处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所有产品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详细描述所投设备性能、特点的技术证明文件(技术证明文件是指生产厂家彩页或产品说明书或证明函等),以证明技术参数及功能的有效性。未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为不符合该项技术指标,根据规定进行扣分。 |

| | 供应商 | 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的类似项目每项加2分,最多得4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 根据《桐柏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供应商登录"桐柏县政 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桐柏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 表》(扫描件),诚信指数为(80-90点(含90点))的加1分,(90- |
|----|------------|--|
| 合计 | 16 HI (// | 100点)的加2分,其他不得分。查询网址: http://tongbai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

备注:严格执行《桐柏县政府采购负面清单》,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设置科学合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

六、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 1. 中标通知
- 1.1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桐柏分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1.2《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 1.3《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 1、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https://zfcg. henan. gov. cn/)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94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 3.1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并电话通知 到项目负责人。
- 3.2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 1.1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 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2、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3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1.4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 1.5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他投标人恶意攻击。
- 1.6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中国农业银行 负责人: 郑转 联系电话: 0377-68013039

中国建设银行 负责人: 姜鹏 联系电话: 15139019891

中原银行 负责人: 吴迪 联系电话: 18537789808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 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

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 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
-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封 | 面 | 格 | 左 |
|----|---|----|---|
| 天丁 | Щ | 70 | 1 |

| (项目名称) |
|--------|
|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项目 | 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 投 标 人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 (¥: |) |
| 交货时间 | | | |
| 质保期 | | 年 | |
| 质量标准 | | | |
| 备 注 | | | |

注: "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___年__月__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 委托单位: | | |
|-------------------|---------|------------------------|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授权代表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职务: | | |
|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参加_ | | (项目名称)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 1、参加投标活动; | | |
| 2、签订与中标事宜在 | 有关的合同 | 0 |
|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 | 事宜过程中 | 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
| | | |
| 授权代表无转委权。 | | |
|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 | 宜处理完毕 | 毕止。 |
| | | |
| 委托单位(公章):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 (签字) |): |
| 授权代表(签字): | | |
| 时间:年月_ | 日 | |
| | | |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采购 | 人或 | 代理机 | 1.构 | 名称: |
|------|----|-----|------|-------|
| ノベカシ | | | 4179 | ~ഥ എം |

关于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_的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______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 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做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 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说明:

- 1、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本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 2、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 修改或虚假成分,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 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 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 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___年___月___日

-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 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 投标人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桐柏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 无需再提交上述5-9项证明材料"。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 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桐柏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
| 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定代表人: | |
| 联系地址和由话: | |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 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 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___年___月___日

注: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投标书格式

投 标 书

|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
|--|---|
|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年) | 名 |
| 、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 |
| 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
|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项。 | |
|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
| 1、所附服务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 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表 方的全部责任。 | 段 |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
| 5、本次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 |
| 投标联系人: | |
| 投标人联系方式(手机号码):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 |
| 日期:年月日 | |
| | |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适用于货物)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技术指标 | 生产厂家 | 单位 | 数量 | 投标单价 | 小计 (元) | 交货安装时间 |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424元1 | · ··································· | 上(十定). | 1 | 1 | ı | | 1 | 1 | 1 |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3. 主要设备技术指标及技术性能说明(适用于货物)
- 4. 技术偏差情况(适用于货物)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5. 商务偏差表格式

商务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序号 | 招标文件 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商务 条款 | 偏差描述 | 结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适用于货物)

节能产品明细表

| 序 | 设备 | 品牌 | 制造商 | 节字标 | 国家节能产品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号 | 名称 | 型号 | 名称 | 志认证 | 认证证书有效 | | | |
| | | | | 证书号 | 截止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年__月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 序号 | 设备 | 品牌 | 制造商 | 中国环境标志 | 认证证书有效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7 | 名称 | 型号 | 名称 | 认证证书编号 | 截止日期 | 里 | וע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盖章):

日期: ____年___月___日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节能证书,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环保证书,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 4.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7.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 | (盖章) | : | |
|-------|------|---|--|
| 日期: _ | | | |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册商标的货物)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_____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 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 (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 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 : |
|-----------|---|
|-----------|---|

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三、技术方案"暗标"要求(技术方案与商务部分分开制作,需单独上传,"技术方案" 暗标封面见最后一页)

技术方案包括投标人供货方案、安装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验收方案和验收试验 进度计划、应急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等,本项目技术方案采用"暗标","暗标"应 当以能够隐去投标人的身份为原则,具体要求如下:

- 1、版面要求: A4纸张大小,纵向排版。
- 2、颜色要求: 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 3、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 表内的字体 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 、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 4、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下边距3厘米,左、右页边距2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25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2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得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图、表部分对齐形式统一设为居中对齐。
- 5、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技术"暗标"中不得出现任何行间插字或删除痕迹 ,构成投标 文件的"技术暗标"的正文中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 人身份的字符、徽标 、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技

术

方

案